附件2

填表说明

一、企业性质栏：请从“国有”、“民营”两种性质中选一项打√。国有是指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，民营是指集体和私营企业。

二、主要指标栏：表内各项财务指标按最新的会计准则填写。集团公司的指标均按企业合并会计报表的数据填报。

营业收入：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确认的收入总额，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。

利润总额：为营业利润加上营业外收入，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金额。根据“利润表”中“利润总额”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。

净利润：在企业利润总额中按规定交纳了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留成，一般也称为税后利润或净收入。

资产总额：企业年末的资产总额，包括流动资产、长期股权投资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等。

负债总额：过去的交易、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，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，包括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。负债总额按企业当年审计报告中“资产负债表”所披露的负债总额科目余额填列。

所有者权益：企业资产总额扣除负债总额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总额。

海外收入、海外资产：企业在中国大陆以外的营业收入、资产。海外收入以平均汇率折算，海外资产以年底汇率折算。平均汇率：2019年为1美元=6.8985元人民币，2018年1美元=6.6174元人民币；12月31日汇率：2019年为1美元=6.9762元人民币，2018年为1美元=6.8755元人民币。

纳税总额：在中国大陆境内实际缴纳的税收总额，包括增值税、消费税、营业税、企业所得税以及其他各税种税收，不包括本企业代扣代缴其他企业或个人的各种税收，也不包括教育费附加、文化事业建设费等各项非税收收入。

研发费用：企业用于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，包括研发人员人工费、研究开发直接费用、研究开发设施折旧费、研究开发设计费、研究开发设备调整费、研发活动无形资产摊销、其他研究开发费用、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支出等。

原煤产量：报告期内生产的经过验收、符合质量标准的原煤。

从业人员：在本单位工作，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数，包括在岗职工、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。不包括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并领取生活费的人员、打工或实习的各类在校学生、劳务外包使用的人员等。

人均年收入：本单位在报告期内从业人员的平均工资水平，包括计时工资、计件工资、奖金、津贴和补贴、加班加点工资、特殊情况下支付的工资等。

安全生产费：企业按照规定标准提取，在成本中列支，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。

百万吨死亡率：矿井（露天）在原煤生产过程中，因工死亡的职工人数与原煤产量的比值。

非煤产业：指除去煤炭开采和洗选加工以外的生产经营产业。以煤为原料的深加工如煤电、煤化工以及属于资源综合利用范畴的产业，都属于非煤产业。

三、所有填报栏目需要填写完整，没有则写“无”。资料要仔细核对，保证名称及数据的准确性，并请签字、盖章。